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星期四）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文件已于2025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或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本次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8人，实到8人，会议由董事长郭敬谊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的要求，如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

情形。

具体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审议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另行决议并通知。

三、备查文件

1.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